

包头市金蒙稀土有限责任公司焙烧窑烟气在线监测系统（CEMS）采购及安装验收询比采购公告

招标项目编号（ZB2026090377）

项目所在地：内蒙古自治区,包头市,昆都仑区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包头市金蒙稀土有限责任公司焙烧窑烟气在线监测系统（CEMS）采购及安装验收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，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:/，招标人为包头市金蒙稀土有限责任公司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招标方式为其
他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范围

规模：包头市金蒙稀土有限责任公司焙烧窑烟气在线监测系统（CEMS）采购及安装验收；

范围：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，本次招标为其中的：

包头市金蒙稀土有限责任公司焙烧窑烟气在线监测系统（CEMS）采购及安装验收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：

【1】包头市金蒙稀土有限责任公司焙烧窑烟气在线监测系统（CEMS）采购及安装验收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：

3.1 供应商应依法设立且满足如下要求：

(1) 资质要求：供应商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的法人，供应商近五年内（自[2022年5月1日起]）需具有同类项目业绩，提供合同关键页（首页、服务范围页、签字页）。

(2) 信誉要求：未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（www.gsxt.gov.cn）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，已执行完毕或不再执行的除外；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；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/单位负责人未被列入中国裁判文书网（wenshu.court.gov.cn）行贿犯罪记录；

3.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：

(1) 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、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、吊销资质证书状态；

(2) 进入清算程序，或被宣告破产，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；

(3) 其他：法定代表人/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，不得参加同一标段询比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项目询比；

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：否。

四、招标文件获取

获取时间：从2026-05-06 17:30:00到2026-05-09 17:30:00。

获取方式：在内蒙古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包头市分公司（包头市九原区建设路与建华路交叉口东南角华诚中心北楼2303室）领取采购文件。

五、投标文件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6-05-13 15:00:00。

递交方式：纸质文件递交，内蒙古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包头市分公司（包头市九原区建设路与建华路交叉口东南角华诚中心北楼2303室）。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6-05-13 15:00:00。

开标地点：内蒙古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包头市分公司（包头市九原区建设路与建华路交叉口东南角华诚中心北楼2303室）。

七、其他

包头市金蒙稀土有限责任公司焙烧窑烟气在线监测系统（CEMS）采购及安装验收已具备采购条件，现公开邀请供应商参加询比采购活动。

1采购项目简介

1.1采购项目资金落实情况：已落实

1.2采购项目情况：焙烧窑烟气在线监测系统（CEMS）采购及安装验收。

1.3成交供应商数量：一家

2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（B）

2.1采购范围：完整CEMS系统

2.2交货时间：合同签订后45日历天内完成到货、安装、调试、验收并联网正常运行

2.3交货地点：包头市金蒙稀土有限责任公司院内

3采购文件的获取

3.1领取询比采购文件时需携带以下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；

（1）企业营业执照，业绩证明资料；

（2）未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（www.gsxt.gov.cn）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，已执行完毕或不再执行的除外、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；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/单位负责人未被列入中国裁判文书网（wenshu.court.gov.cn）行贿犯罪记录。（提供以上三个网站截图）

（3）对于询比公告中3.2条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承诺函

3.2招标文件售价：询比文件每套售价500元，售后不退。

标书款办理方式：账户名称：内蒙古招标有限责任公司包头市分公司

账户账号：642506909

开户银行：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包头分行

